

# 论现代大学内部 “共同治理”中的学生参与

董向宇

**摘要** 学生参与是现代大学内部“共同治理”的应有之义,其合法性在于它能够为大学内部“善治”的实现提供积极的输入。历史经验告诉我们:学生观和制度安排是影响学生参与大学内部“共同治理”的主要因素;学生参与是一种有限的参与。当下,虽然学生在一定程度上参与到了大学内部“共同治理”中,但总体上学生参与仍处于理念呼吁阶段。面对现实存在的问题,要保障学生有效地、合理地参与大学内部“共同治理”,必须从学生观的更迭、适切的制度与机制的构建及学生参与能力的提升等三个方面着力。

**关键词** 学生参与; 合法性; 内涵; 历史

**作者简介** 董向宇 / 华东师范大学高等教育研究所博士研究生 (上海 200062)

构建适切的大学内部治理结构是当下我国高等教育改革、落实大学办学自主权所面临的重要课题,也是创办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等教育强国的重要路径和保障。面对内部利益分化与多元的组织生态,“回应‘冲突和多元利益’的治理需要”,<sup>[1]</sup>利益相关方共同参与的“共同治理”应是现代大学内部治理的基本模式。《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将我国应然的大学内部“共同治理”结构设定为:党委领导、校长负责、教授治学、民主参与。而在我国当前的大学内部政治生态下,如何保障学生充分参与大学内部“共同治理”是构建适切的大学内部治理结构所亟待解决的问题。

## 一、学生参与现代大学内部“共同治理”的合法性与内涵解读

### (一) 学生参与现代大学内部“共同治理”的合法性解读

“大学是一个由学者与学生组成的、致力于寻求真理之事业的共同体。”<sup>[2]</sup>学生参与是现代大学内部“共同治理”的应有之义。《21 世纪的高等教育:展望和行动世界宣言》强调:“国家和高等院校的决策者应把学生及其需要作为关心的重点,并应将他们视为高等教育改革的主要参与者和负责任的受益者。这应包括学生参与有关高等教育问题的讨论,参与评估,参与课程和教学法的改革,并在现行体制范围内参与制定政策和院校的管理工作。”<sup>[3]</sup>进一步讲,学生参与大学内部“共同治理”的合法性可化约为:学生参与能够为大学内部“善治”的实现提供积极的输入。具体而言,这种积极的输入表现在三个方面。

首先,学生为大学组织的存续输入不可或缺的主体性资源。“大学生是宣称对大学拥有所有权的另一个重要群体。他们常常自诩为是大学得以存在的‘缘由’。大学是学校,如果没有学生,学术成就终归会枯萎。”<sup>[4]</sup>人才培养是大学组织最古老也是最重要的职能,同时也一个存在着学生主体性嵌入的互动过程,它需要学生能动地参与其中。“学生作为消费生产者又是共同生产者,没有消费者的生产性活动,知识传承的任何价值都实现不了。”<sup>[5]</sup>从这个意义上讲,学生本身是一种保障大学育人职能实现所必须的主体性资源。而学生参与则是学生主体性输入的重要方式。其次,学生参与可为学校进行有效地决策与管理提供重要的信息输入。一方面,“越接近政策问题发生处者,越有解决问题的权威与影响力。”<sup>[6]</sup>学生是学校教学与管理“现场”的亲历者,他们掌握着学校教学与管理“现场”的真实信息。而这些真实信息是学校实现科学决策与管理的基础。因而,通过学生参与将学校教学与管理“现场”的真实信息传达到决策、管理层,有利于保障学校决策与管理的科学性。另一方面,学生并不是单纯的“被塑造者”,他们有着特定的主体性需要和意见。这些主体性需要和意见也是学校实现科学决策与管理所必须考量的信息。因此,通过学生参与将学生特定的主体性需要和意见传达到决策、管理层,既能够提高学校决策与管理的针对性和可接受性,也能够避免“当理性的过程受到挫折时,就有非理性的过程取而代之的危险”。<sup>[7]</sup>第三,学生参与能够使其了解学校决策与管理背后的价值选择和目标指向,从而增进其对学校决策与管理的理解,进而提升学校决策执行及管理的顺畅性。

当然,也有学者就学生参与大学内部“共同治理”提出了有益的警示。亨利·罗索夫斯基(Henry Rosovsky)强调:“并不是所有的事都可用更加民主的办法来改进”,“在大学,只有有知识的人才有资格拥有较大的发言权”,“权利与责任要反映对该校承担义务的时间长短”。<sup>[8]</sup>据此,无论从知识占有量还是在学时间上看,学生参与都是一种有限的参与,其参与程度与教师群体的参与、行政官僚的参与相比处于弱势。同时,亨利·罗索夫斯基进一步用史实告诫应对学生参与持谨慎态度——“在欧洲于 20 世纪 60 年代实行‘平等’的某些大学中,……所有决定都是由学生、教师和雇员共同作出的,而并非由政府独揽。这在教育上造成的后果是灾难性的。学术水平下降了,教育的使命感也丧失了”。<sup>[9]</sup>据此,学生参与存在着产生消极影响的风险,而这种风险往往是与学生的过度参与相伴随的。

基于学生参与大学内部“共同治理”既存在积极意义又存在风险的事实,问题的关键显然已不是学生要不要参与大学内部“共同治理”,而是在哪些领域、以何种方式、在何种程度上参与的问题。而这就需要对学生参与大学内部“共同治理”的内涵有一个准确、全面的把握。

## (二) 学生参与现代大学内部“共同治理”的内涵解读

在西方民主进程中,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和政治哲学范式下,民主具有不同的模式。戴维·赫尔德(David Held)指出:“民主的不同模式可以被合理地划分为